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濠環彩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98)

- (1)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及
(2) 建議更換核數師

(1)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MelcoLot Limited」更改為「Loto Interactive Limited」，並將本公司之中文名稱由「新濠環彩有限公司」更改為「樂透互娛有限公司」。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i)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ii)註冊處處長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後，方可作實。

(2) 建議更換核數師

董事會宣佈，德勤已辭任本公司之核數師，由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一日起生效，並建議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以填補德勤辭任本公司核數師所產生之臨時空缺，惟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於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建議更換核數師之詳情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1)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新濠環彩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MelcoLot Limited」更改為「Loto Interactive Limited」，並將本公司之中文名稱由「新濠環彩有限公司」更改為「樂透互娛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i)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ii)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處處長」)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後，方可作實。

待上文所載條件獲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自本公司新名稱記入註冊處處長存置之登記冊當日起生效。本公司將於其後與註冊處處長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一切必要登記及／或存檔手續。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理由

隨著500.com Limited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完成收購控股權後，500.com Limited已成為控股股東。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更準確反映本集團之未來業務計劃及發展。董事會相信，新名稱可為本公司提供更恰當之企業形象及身份，其將有利於本公司之未來業務發展，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之最佳利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之任何權利或本公司之日常業務營運及其財務狀況。

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所有印有本公司現時名稱之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有效作為本公司有關股份之所有權憑證，且現有股票將繼續有效用於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本公司將不會安排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之新股票將僅以本公司之新名稱發行。

此外，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確認後，買賣本公司股份採用之股份簡稱亦將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作出更改。

(2) 建議更換核數師

董事會宣佈，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已辭任本公司之核數師，由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一日起生效。本公司有意委任與500.com Limited相同之核數師，以令本公司與500.com Limited之審核安排保持一致，從而提升審核服務之效率兼收節省成本之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之最佳利益。

德勤已確認，其認為並無任何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均已確認，本公司與德勤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更換核數師之事宜或情況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已確認，德勤並無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開展任何審計工作。董事會相信，更換核數師將不會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審計工作造成任何影響。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德勤於過往數年向本公司提供之專業服務致以衷心謝意。

經參考審核委員會之推薦建議後，董事會決議建議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新任核數師，以填補德勤辭任後所產生之臨時空缺，並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建議更換核數師」)。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取替德勤，惟須待於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將予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

根據細則第158條規定，如因核數師辭任或身故、或由於需要核數師服務時，因其疾病或其他殘疾致使無法履行職務，導致核數師職位出現空缺，則董事應在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填補此空缺。細則第155(3)條規定，股東應在同一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委任另一名核數師取替上任核數師餘下之任期。

一般事項

在將予召開及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將分別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及一項普通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建議更換核數師。本公司將於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建議更換核數師之詳情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以知會股東有關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生效日期及買賣本公司股份採用之新股份簡稱。

承董事會命
新濠環彩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王秉中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潘正明先生*(主席)、王秉中先生#(行政總裁)、吳健先生#、于敏先生*、陸海天先生+、嚴浩先生+及林森先生+。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在創業板網址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於本公司網址 www.melcolot.com 內刊登。